



## 媒体聚焦

扬子晚报：  
“主动”放弃年休假  
不等于权益“归零”

近七成受访者没休完2024年的年假，而超60%未休年假的受访者是主动选择放弃的。据《工人日报》报道，2024年底一项调查显示，与往年相比，劳动者放弃休年假的比例显著增加。

今年1月1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发布关于做好《国务院关于修改〈全国年节及纪念日放假办法〉的决定》贯彻实施工作的通知，通知明确，企事业单位确因工作需要且经职工本人同意未安排职工休年休假或者安排职工休天数少于应休年休假天数的，应当按应休未休的年休假天数依法支付工资报酬。“主动”放弃年休假不等于权益“归零”。不论是劳动者出于内心真实意愿主动放弃年休假，还是“被自愿”放弃年休假，均可享受相关替代权益。除了这些法定的替代选项，有些用人单位还会和劳动者协商，以增加年终奖等方式补偿自愿放弃年休假的劳动者，这些用人单位自选的权益替代项也具有可行性，值得鼓励。

新京报：  
每份拿1毛回扣  
校园餐不容“微腐败”

央视播出电视专题片《反腐为了人民》第一集《惩治蝇贪蚁腐》。披露自2008年起，吉林省高尔夫餐饮管理公司为长春市汽开区第七小学配餐。2010年，该公司串通时任后勤主任戚世国等人，通过给予回扣方式进行利益输送。

每餐8元钱里给两人各1毛钱回扣，从2010年至2019年，该公司从校园餐费里克扣了70余万元用于单位行贿，其中戚世国一人就收受23万余元。学生餐费的使用情况，一头关系到家长的合法权益保障，一头连接的是学生的营养健康保障，绝不是其他任何人可以肆意分食的唐僧肉。这一案例也再次传递出一个朴素的常识：贪腐不在于权力大小，只要没有阳光的地方，都可能藏污纳垢，留下“惊人”的腐败空间。想要有效扭转校园餐供应中的一些不良风气，最关键还是得从提升各环节的透明度入手，通过“看得见”的监督，让各类“歪脑筋”无处藏身。

羊城晚报：  
在家熏制腊肉被罚  
移风易俗别以罚代管

近日，有网友在社交平台发帖称，四川省广安市一名六旬老人因在家熏制腊肉，被当地社区以“教育管理费”的名义罚款200元，老人还写了“不再在家熏腊肉”的保证书，引发热议。

在四川、重庆、湖南等多地，都有过年熏制腊肉的习俗。一到岁末年初，一些地方家家户户熏制腊肉的场景，更添喜庆气氛。但传统的熏制腊肉方法，需要使用烧松柏枝等木材进行熏制，而这种熏制方法因为烟大，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空气质量、污染环境。为此，一些地方从简单的一禁了之，到现在指定集中熏制点，体现了政府管理的与时俱进。那名被罚的六旬老人没有选择去集中熏制点而是在家熏制腊肉，确实可能造成一些空气污染、消防安全等问题，但对老人予以处罚却于法无据，更何况还要求被罚老人写下保证书、承诺不再私自熏腊肉。这些做法都逾越了权力边界。移风易俗不可能一蹴而就，要多一些耐心与细心。

延长应届生身份“保质期”  
是保障就业的一道政策“硬菜”

瞭望塔

□评论员 任思凝

据《工人日报》报道，从2024年秋季招聘开始，多地优化应届毕业生认定标准，延长应届毕业生资格时限，不对毕业生是否有工作经历、缴纳社保作限制。专家指出，这可以促进高校毕业生以更积极的态度充分就业，让他们更灵活地规划自己的职业路径。

“应届生”政策，初衷在于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而今却成为部分学生求职路上的羁绊。揆诸现实，应届生身份往往与一些优待政策绑定，比如落户、现金补贴、住房补助等。而为了保留应届生身份，争取考公考编机会，众多学生谨慎择业，缓毕业、慢就业，甚至主动延期

毕业。

表面上看，缓毕业、慢就业、主动延毕等，不失为保留应届生身份的一种办法，但在某种程度上，这一系列行为仅是“缓兵之计”，不仅降低了学生就业意愿和积极性，也限制了其视野和求职选择，无法从根本上解决就业问题。

在此情形下，各地根据就业形势、高校毕业生需求等，不断调整应届生身份认定标准——明确不对高校毕业生是否有工作经历、缴纳社保作限制。此项举措，值得肯定和点赞。

延长应届生身份“保质期”，存在诸多益处。一方面，可以强化毕业生“先就业、再择业”观念，让其在寻求到优质工作、稳定工作前，积极就业、短期就业，并在具体实践中，发现自己的兴趣和优势所在，同时积累相关工作经验、提升自身工作能力，以便为今后求职道路做好铺垫。另一方面，这种更具灵活化、人性化的就业标准，不仅增加了应届

生试错机会，也促进其就业观念多元化发展。

放宽应届生身份认定标准，固然可以为高校毕业生提供新的可能性，但好政策也要落实到位。用人单位要严格按照规定执行，不能表面一套背后一套——即使用人单位发布招聘信息时，未对毕业生是否有工作经历、缴纳社保作限制，但这部分人真的可以进入笔试、面试环节吗？“应届生门槛”会不会依旧存在？基于此，各地相关部门要进行常规性监督，切实地保障应届生求职公平。

当然，延长应届生身份“保质期”，并不意味着就业难度大幅降低。放宽认定标准，的确为毕业生提供更多就业机会，但若想找到优质、满意的工作，还需提高专业能力和自身竞争力。

唯有不断完善毕业生就业规定、倾听毕业生合理诉求，才能充分发掘人才，更好地实现人岗匹配，让各擅胜场的人才充分涌流。

## 热点话题

只有看清并积极认领各自的安全责任，恪守安全法则和标准，才能实现安全滑行的多向奔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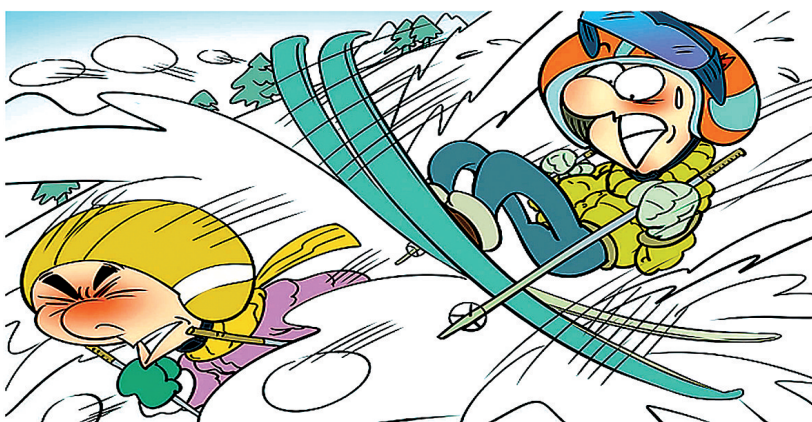
## 厘清责任分序是安全滑雪前提

近年来，滑雪成为备受欢迎的冬季户外运动之一。但由于该运动具有较高危险性，自身摔倒或者碰撞他人引发的事故时有发生。据《法治日报》报道，近日，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滑雪场“追尾”引发的民事纠纷，法院认定前方滑雪者有雪道使用的优先权，综合案情后，判决后方滑雪者担责60%，滑雪场和前方滑雪者各担20%的责任。

这起滑雪“追尾”致人受伤民事纠纷案，既厘清了各方责任，维护了伤者权益，也发挥了以案释法、以案明理的作用，有助于人们了解滑雪场的滑行规则、滑权分序、安全注意事项，厘清滑雪场经营者、滑雪者的安全责任边界。

滑雪场的雪道看似混沌模糊，实则有成、清晰的滑行安全准则。根据国际雪联滑雪安全准则，滑雪者应当让自己的滑行处于可控范围之内，其滑行速度和方式应当与其个人滑雪水平相符，并且应根据地势、雪质、天气和雪场人口密度来选择以何种方式滑行；前方滑雪者有雪道使用的优先权，后方滑雪者务必要选择不危及前方滑雪者的线路滑行；从后方或侧方超越其他滑雪者时，要保持足够的距离。

鉴于滑雪场的碰撞事故多由后方滑雪者“追尾”前方滑雪者，后方滑雪者应该承担更多的谨慎滑行注意义务，如果后方滑雪者不注意控制滑行速度和方向，不



视觉中国 图

注意避让前方滑雪者，在滑行或超越过程中“追尾”前方滑雪者致其伤亡，后方滑雪者就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滑雪是具有较高风险的体育运动，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力的滑雪者自愿参加滑雪运动，应遵循民法典的自甘风险原则，应该对滑雪的意外伤害风险有足够的认知，应该履行谨慎观察、遵守滑行规则、注意警示标识、合理选择与自身滑雪水平相符的雪道及滑行速度和方式、规范佩戴护具等安全注意义务。在滑雪伤害事故中，即便滑雪场或其他滑雪者对损害的发生负有一定的责任，如果被侵权的滑雪者未完全履行安全注意义务，也应承担部分责任。

滑雪场安全事故多发，应该承担高于一般经营场所的安全保障义务。这种安全保障义务包括

但不限于提供符合安全标准的滑雪场地和设施，提供质量达标的雪具和护具，通过多种方式将滑雪安全须知和提示广而告之，配备足够数量且经过培训的安全保障人员、救护人员，健全并落实安全巡逻、紧急处置机制，控制雪道的人流量，疏导不同水平的滑雪者，引导滑雪者合理滑行，对遭遇意外伤害的滑雪者及时采取救援措施。如果滑雪场经营者未采取必要措施保障滑雪安全、消除滑雪安全隐患、降低滑雪安全风险或避免损害扩大，就应承担侵权责任。

这一案例提示滑雪场和滑雪者，只有看清并积极认领各自的安全责任，恪守安全法则和标准，才能实现安全滑行的多向奔赴，才能减少安全事故。

据《北京青年报》

欢迎赐稿：评读热点新闻事件，发出你的观点和声音，请发稿至黄河评论信箱：zghpl@163.com